

证券代码：830827

证券简称：世优电气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世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9: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15:00—2025 年 5 月 22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827	世优电气	2025 年 5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聘请北京大成（长沙）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湖南世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04）及《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5）。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3）。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湖南世通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彭建国、彭奕凯、刘孟霞、郭宇航和杨颀。

（七）审议《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向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并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7）。

（八）审议《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

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8）。

（九）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利安达审字[2025]第 0161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十）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9:00-15:00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双马街道楚天路 8 号湖南世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31- 52668818 传真：0731-52668817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湖南世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